



# 认定儿童园・保育园

## 小规模保育设施・事业所内保育设施

需要保育的  
教育・保育给付  
(2号・3号)  
认定专用

### 入园申请指南



- 葵福祉事务所育儿支援课 <葵区役所 2 楼>  
〒420-8602 葵区追手町 5-1 TEL054-221-1095
- 骏河福祉事务所育儿支援课 <骏河区役所 2 楼>  
〒422-8550 骏河区南八幡町 10-40 TEL054-287-8673
- 清水福祉事务所育儿支援课 <清水区役所 3 楼>  
〒424-8701 清水区旭町 6-8 TEL054-354-2358
- 清水福祉事务所蒲原出張所 <蒲原支所 1 楼>  
〒421-3211 清水区蒲原新田一丁目 21-1 TEL054-385-7790

常见问题请扫码确认



### <2026 年度各年龄的班级>

根据 2026 年 4 月 1 日时的年龄分班。在年度中途申请时也相同。

| 班级    | 出生年月日                           | 班级    | 出生年月日                           |
|-------|---------------------------------|-------|---------------------------------|
| 0 岁儿童 | 2025 年 4 月 2 日～                 | 3 岁儿童 | 2022 年 4 月 2 日 ～ 2023 年 4 月 1 日 |
| 1 岁儿童 | 2024 年 4 月 2 日 ～ 2025 年 4 月 1 日 | 4 岁儿童 | 2021 年 4 月 2 日 ～ 2022 年 4 月 1 日 |
| 两岁儿童  | 2023 年 4 月 2 日 ～ 2024 年 4 月 1 日 | 5 岁儿童 | 2020 年 4 月 2 日 ～ 2021 年 4 月 1 日 |

## 1 儿童园、保育园入园须知

向儿童园等进行保育使用申请时，需提交下表「需要保育的理由」。

使用时，需要办理保育的必要性认定（2 号・3 号）手续（请参照第 2 页）。

| 需要保育的理由 |          | 保护者的状况                       | 能入园的期间                                          |
|---------|----------|------------------------------|-------------------------------------------------|
| ①       | 就劳       | 保护者在工作（每月工作 60 个小时以上）        | 工作期间                                            |
| ②       | 怀孕・分娩    | 母亲为孕妇、或处于临近预产期或产后不久的状态       | 从预产期月的前前月的 1 号起（怀多胎时，4 个月前的第一天起），至分娩后 8 周后的当月月末 |
| ③       | 疾病・残障    | 保护者身患疾病、受伤或有身心有障碍需要疗养        | 直到疾病等康复为止                                       |
| ④       | 介护・看护    | 保护者平时在介护・看护亲属（每月 60 个小时以上）   | 直到已不需要介护・看护为止                                   |
| ⑤       | 灾害复兴     | 正在致力于地震、火灾、风水灾等灾害复兴          | 直到复兴结束为止                                        |
| ⑥       | 求职活动     | 保护者在进行求职活动或创业准备              | 大约 3 个月（截至第 90 天那个月的最后一天） ※1                    |
| ⑦       | 就学・职业训练  | 保护者在上学、或在接受职业训练（每月 60 个小时以上） | 在校・训练期间内 ※2                                     |
| ⑧       | 虐待・DV 防止 | 为了防止虐待儿童・DV（暴力）而需要保育时        | 被认定为必要的期间                                       |

各保护者需符合上述任一项理由。

※1 请在入园后的大约 3 个月内提交就劳证明书。若希望继续以求职活动为由入园时，请重新办理利用申请手续（使用调整结果有可能无法入园。请谅解!）。

※2 无法判断是否能进行就学认定时，请咨询各区育儿支援课。

## 2 关于教育・保育给付认定（居住在市内的人）

关于认可保育设施的使用，向进行认定申请的人，邮寄认定证。该认定证虽非批准入园的通知，但也是入园所需材料，请务必妥善保管。

### (1) 关于认定区分

| 认定区分 | 对象年龄    | 使用时间・形态                                             | 可以使用的设施                |
|------|---------|-----------------------------------------------------|------------------------|
| 2 号  | 满 3 岁以上 | 「标准保育时间」认定（上限为 11 个小时）<br>及<br>「短时间保育」认定（上限为 8 个小时） | 认定儿童园・保育园              |
| 3 号  | 未满 3 岁  |                                                     | 认定儿童园・保育园<br>・小规模保育设施等 |

※ 认定证有有效期，因此需要在有效期届满前办理认定更新等手续（→详细内容请参照第 7 页.7）。

※ 关于各设施的使用时间及对象年龄等，请参照「设施一览表」（附件）。

### (2) 关于保育的需求量（需要各保护者的理由）

| 需要保育的理由 |             | 标准时间 | 短时间 | 备 考                                                                   |
|---------|-------------|------|-----|-----------------------------------------------------------------------|
| ①       | 就 劳         | ○    | ○   | 标准时间：原则上每月工作 120 小时以上的就劳<br>短时间：原则上每月工作 60～120 小时（不含 120 小时）的就劳       |
| ②       | 怀 孕、分 娩     | ○    | ※   | ※若有保护者的申请，短时间也可                                                       |
| ③       | 疾 病、残 障     | ○    | ○   | 根据疾病或残障的程度、看病・住院等状况，进行个别判断                                            |
| ④       | 介 护、看 护     | ○    | ○   | 标准时间：原则上每月 120 小时以上的介护・看护<br>短时间：原则上每月 60～120 小时（不含 120 小时）的介护・看护     |
| ⑤       | 灾 害 复 兴     | ○    | ※   | ※若有保护者的申请，短时间也可                                                       |
| ⑥       | 求 职 活 动     | —    | ○   | 原则上为短时间                                                               |
| ⑦       | 就学、职业训练     | ○    | ○   | 标准时间：原则上每月 120 小时以上的就学、职业训练<br>短时间：原则上每月 60～120 小时（不含 120 小时）的就学、职业训练 |
| ⑨       | 防止虐待、DV（家暴） | ○    | ※   | ※若有保护者的申请，短时间也可                                                       |

※若各保护者的保育必要量（标准时间/短时间）不同，则认定为“短时间”。

（例）父亲为“标准时间”、母亲为“短时间”的情况下，儿童的保育必要量认定为“短时间”

## 3 关于入园申请（关于申请的流程请参照第 8 页）

・必要的申请材料在第一志愿的设施及各区育儿支援课发布、受理。

・请向第一志愿的设施或各区育儿支援课提交必要的材料。

※申请 0 岁～2 岁儿童班级的人士，请务必妥善保管申请表 1、2 页的复印件。

办理育儿休假补助金的支付对象期间延长手续时需要。

### (1) 2026 年 4 月的入园

#### ① 一次选考申请

|         |                                                |
|---------|------------------------------------------------|
| 受 理 期 间 | <u>2025 年 10 月 1 日（周三）～10 月 31 日（周五）</u>       |
| 面 试 儿 童 | ・ <u>11 月中旬～12 月上旬，在第一志愿的园进行面试。</u> ※          |
| 注 意 事 项 | ・ 变更志愿园等申请内容时，请于 <u>12 月 1 日（周一）前</u> 提交变更申请书。 |
| 通 知 结 果 | <u>预定于 2026 年 1 月中旬左右进行通知</u>                  |

※ 为方便早日通知儿童的面试日期，请尽量在 10 月 15 日（周三）前进行申请。

② 二次选考申请

|      |                                                                                                                          |
|------|--------------------------------------------------------------------------------------------------------------------------|
| 受理期限 | <u>2025 年 11 月 1 日（周六）※～ 2026 年 2 月 5 日（周四）</u><br>※11/1（周六）虽可在希望的园所提交申请，但因当日市政府为休息日，各区役所的正式受理将自 2025 年 11 月 4 日（周二）起开始。 |
| 面试儿童 | <u>2026 年 2 月上旬前，在第一志愿的园进行面试。</u><br>※从二次选考起提出申请的人，请与第一志愿园协调日程并随时参加面试。                                                   |
| 注意事项 | ・变更志愿园等申请内容时，请于 <u>2 月 5 日（周四）前</u> 提交变更申请书。                                                                             |
| 通知结果 | <u>预计于 2026 年 2 月下旬左右进行通知</u>                                                                                            |

- ・二次选考的对象为，在上述受理期间申请的人及一次选考结果为“入园保留”的人。
- ・各园一次选考后的候补名额，预计于 1 月中旬，登载于市网站。
- ・4 月分的申请结果为“入园保留”的人，会继续成为 2026 年度内（截至 2027 年 3 月开始使用的份）的选考对象。无需每月重新申请。
- ・根据儿童的发育状况和保育士的配置状况等，面试儿童的结果有可能是“入园保留”。

(2) 2026 年 5 月～2027 年 3 月的入园

每月的申请截止日期如下表所示。使用开始日为每月 1 号。

| 入园月 | 截止日期        | 入园月  | 截止日期         | 入园月        | 截止日期         |
|-----|-------------|------|--------------|------------|--------------|
| 5 月 | 4 月 6 日（周一） | 9 月  | 8 月 5 日（周三）  | 2027 年 1 月 | 12 月 7 日（周一） |
| 6 月 | 5 月 7 日（周四） | 10 月 | 9 月 7 日（周一）  | 2027 年 2 月 | 1 月 5 日（周二）  |
| 7 月 | 6 月 5 日（周五） | 11 月 | 10 月 5 日（周一） | 2027 年 3 月 | 2 月 5 日（周五）  |
| 8 月 | 7 月 6 日（周一） | 12 月 | 11 月 5 日（周四） |            |              |

※ 2～3 月，原则上从下一个年度 4 月的入园内定者开始决定。

(3) 申请时的注意事项

① 关于育儿休假结束后的使用申请

- 育儿休假期间，不能进行新的申请。
- 育儿休假结束后复职时，可以将复职月的前一个月设定为入园希望月。
- （例：希望 4 月 1 日入园→需于 5 月 31 日前复职）
- 入园后请提交「复职证明书」（市的规定格式）或能证明已开始工作的材料。
- 如果未在入园月的下一个月复职时，有可能会被要求退出。请注意！
- 随着育儿・介护休业法的改正，已开始实施产后爸爸育休制度及育儿休业分担取得制度。伴随制度的开始实施而产生的认定方法，请扫右侧二维码确认。



② 其他

- 同时申请 2025 年度中途入园和 2026 年度 4 月入园的人，若已决定 2025 年度内入园时，将取消 2026 年度 4 月的入园申请（继续在 2025 年度中入的园）。
- 各儿童园等的利用时间及保育内容等不同。请事先进行参观等后再选择希望的设施。
- 新就业的情况时，可将工作开始月的前一个月设定为入园希望月。
- 对于需要食物过敏或宗教饮食对应的儿童，请事先咨询各园。
- 辞退入园内定时，将不发放入园内定当月的“使用设施保留(不承诺)通知”。

#### (4) 对在集团生活中需要特别照顾的儿童保育

市立认定儿童园将受理如下特别面试申请。请务必在事前进行咨询和体验保育后再申请。私立园请直接向各园咨询。

|         |                                                                                                                                                                       |
|---------|-----------------------------------------------------------------------------------------------------------------------------------------------------------------------|
| 适 用 儿 童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026 年 4 月 1 日时 3 岁以上，对在集团生活中为进行安全保育而需特别照顾的儿童</li> <li>・ 身心有障碍的儿童</li> <li>・ 使用（预计）疗育的儿童</li> <li>・ 有点担心是否发育迟缓的儿童</li> </ul> |
| 申请受理期间  | 2025 年 10 月 1 日（周三）～10 月 10 日（周五）<br>※进行体验保育和面试，请在 <u>受理期间前</u> 向希望的市立认定儿童园或各区育儿支援课入园系咨询。                                                                             |
| 入园开始时期  | 2026 年 4 月                                                                                                                                                            |
| 申请书的提交处 | 希望的市立认定儿童园或各区育儿支援课                                                                                                                                                    |

##### ※注意事项

- ・ 关于 2026 年 4 月 1 日时两岁以下的儿童，根据儿童的发育状况及希望入园的保育教谕配置状况等，有可能保留入园，请务必咨询希望入的园或各区的育儿支援课。
- ・ 若审查结果判定集体保育困难，或必要的支援体制无法落实，可能无法入园。
- ・ 已超过申请受理期限的申请（包含设施变更申请），因无法配置保育教谕（根据一次选考结果决定），有可能无法入园。

※之前接受过体验保育和特别面试的儿童，或许可以省略面试等，请联系各区育儿支援课。此外，之前的特别面试结果判定集团保育困难而入园保留的儿童，请于上記申请受理期间内申请。

※详情请通过右侧二维码参阅网站的“常见问题（特别面试）”。



#### (5) 关于静冈市立儿童园接收医疗介护儿童（医療的ケア児）事项

如下所示受理申请，请务必事先咨询及体验保育设施后，进行申请。

|                |                                                                                                                                                    |
|----------------|----------------------------------------------------------------------------------------------------------------------------------------------------|
| 适 用 儿 童        | 需要医疗介护的 0～5 岁儿童，且符合以下条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儿童及监护人居住在静冈市内</li> <li>・ 能通过动作、表情等方式进行基本沟通</li> <li>・ 在智力和体力上能够参加集体生活</li> </ul> |
| 涉 及 的<br>医疗性介护 | 经管营养、吸痰、导尿、其他（请咨询幼儿园运营课（TEL 054-221-1094））                                                                                                         |
| 申请受理期间         | 2025 年 10 月 1 日（周三）～10 月 6 日（周一）<br>※进行体验保育和面试，请在 <u>受理期间前</u> 向希望的市立认定儿童园或各区育儿支援课入园系咨询。                                                           |
| 入园开始时期         | 2026 年 4 月                                                                                                                                         |
| 申请书提交处         | 希望的市立认定儿童园或各区育儿支援课                                                                                                                                 |

##### ※注意事项

- ・ 若审查结果判定集体保育困难，或必要的支援体制无法落实，可能无法入园。

※详情请通过右侧二维码参阅网站的“常见问题（医疗介护儿童／医療的ケア児）”。



4 关于申请所需材料

(1) 所有申请的人都需提交的材料（各设施、各区的育儿支援课均备有申请相关材料。）

|   | 所 需 材 料                      | 备 考                                               |
|---|------------------------------|---------------------------------------------------|
| 1 | 教育・保育给付认定申请书兼保育使用申请书（2・3号专用） | 每个儿童需提交1张。                                        |
| 2 | 儿童家庭状况调查表                    | 兄弟姐妹一起申请时，年龄低的儿童请附加复印件。                           |
| 3 | 个人编号 申告书 ※                   | 请将申告书放进专用信封后提交。                                   |
| 4 | 证明「需要保育的理由」的材料（请参照下表）        | ・ 需要提交保护者（父母等）双方的材料。<br>・ 兄弟姐妹一起申请时，年龄低的儿童请附加复印件。 |



※若居住在市外的人申请时，请迁入后提交个人编号申告书。

| 「需要保育的理由」证明材料 | 理 由      | 所 需 材 料            |                                     |
|---------------|----------|--------------------|-------------------------------------|
|               |          | 申立书兼誓约书<br>（市指定格式） |                                     |
|               | ●就 劳     | —                  | 就劳证明书（市指定格式）※1                      |
|               | ●怀孕、分娩   | ○                  | 母子健康手册的复印件（封面及记载预产期的页面）             |
|               | ●疾病、残障   | ○                  | 医生的诊断书等※2（记载于申立书兼誓约书的诊断书栏目内也可）      |
|               | ●介护、看护   | ○                  | 介护保险证（记载介护程度的材料）及介护计划的复印件等或医生的诊断书※2 |
|               | ●灾害复兴    | —                  | 受灾证明书（罹災（りさい）証明書）                   |
|               | ●求职活动    | ○                  | 原则上为Hello Work（公共职业介绍所）登记证等的复印件等※3  |
|               | ●就学、职业训练 | ○                  | 在学证明书及课表等证明在籍期间及授课时间的材料             |

- ※1 关于就劳证明书，请提交2025年9月16日以后，且证明日为申请日前3个月以内的证明书。  
包括上記内容在内，请仔细确认好“就劳证明书”的内容无误后再行提交。
- ※2 请附上提交日前3个月内开具的诊断书。持残障人士手册等的人，无需提交诊断书。
- ※3 未在Hello Work（公共职业介绍所）登记时，请在申立书兼誓约书（市指定格式）上填写求职方法。

(2) 仅限符合下列条件的人提交的材料

- 儿童园等利用者负担额所得申告书（市指定格式）及下记材料
- ① 2025年1月1日时的住址在日本国外的人（2026年4月至8月的入园）  
儿童园等利用者负担额所得申告书（市指定格式）＋可以证明所得申告书金额（2024年中收入）的材料
- ② 2025年1月1日时的住址在日本国外的人（2026年9月至2027年3月的入园）  
儿童园等利用者负担额所得申告书（市指定格式）＋可以证明所得申告书金额（2025年中收入）的材料
- ※ 日本国内的市町村民税被课税的人，无需提交上述材料。
- ※ 请务必附加日语译文附件。
- ※ 请于入园月的前一个月的20号之前提交。

## 5 关于从市外申请、向市外设施的申请

### (1) 居住在静冈市外，但希望入静冈市内儿童园等时

#### ○提交处

居住地市区町村的保育担当课

#### ○提交期限

- ・因静冈市各区育儿支援课入园系最晚需在各月申请截止日必须收到材料，请务必于截止日前1周～10日前提交至居住地市区町村的保育担当课(关于截止日，请参阅第2～3页)。

#### ○所需材料

- ①申请书(原则上使用居住地市区町村的格式)
- ②证明需要保育理由的材料(请使用居住地市区町村的格式)
- ③儿童家庭情况调查表
- ④迁入誓约书(仅限有迁入计划者提交)

※关于③、④请使用静冈市的格式。可从静冈市网站下载。

#### ○注意事项

- ・有迁入计划的人士，必须在设施利用开始月的前一个月月底前办理迁入静冈市的手续。迁入手续完成后，请务必在各区育儿支援课入园系窗口重新**提交静冈市格式的申请书等文件**。届时，还需提交“个人编号(My Number)申告书”。若未提交，可能会被取消设施利用资格。
- ・无迁入静冈市计划的人士，其选考将在静冈市民的选考结束后进行。

### (2) 居住在静冈市内，但希望入静冈市外儿童园等时

#### ○提交处

静冈市各区的育儿支援课入园係 ※不受理邮寄申请。请直接递交服务窗口。

#### ○提交期限

- ・请在希望使用的园的市区町村的报名截止日期的一周至10天前进行申请  
(关于申请截止日，请确认希望使用的园的市区町村的保育担当课)

#### ○所需材料

- ・请使用静冈市的专用格式(请参照第5页的4(1)表)。
- ・其他希望使用的园的市区町村要求提交的材料(请咨询希望使用的园的市区町村)。

#### ○其他

- ・关于详情，请于申请前咨询利用希望地区的市区町村。



## 6 关于使用者负担额（保育费）

### (1) 关于保育费的决定方法

- 3~5 岁儿童及 0~2 岁儿童的班级中，市民税非课税家庭、接受生活费补助的家庭、寄养家庭儿童的，第 2 个孩子以后儿童的保育费为免费。
  - 0~2 岁儿童班级、市民税课税家庭的第 1 个孩子，将根据所得等收取保育费。
  - ※除保育费之外，另需支付午餐费、教材费等费用（0~2 岁儿童班级的保育费包括午餐费）。
  - 保育费将以与儿童共同生活的保护者的市民税额为基准计算。
  - 根据儿童的认定区分、保育的必要量及保护者的市民税所得比率额等分阶段设定。
  - 保育费通知将在入园月中旬发出。
  - 税法上祖父母为儿童及其父母的抚养亲属、或父母几乎没有收入时，将与儿童住在一起的祖父母等的任一方收入额高的市民税额加在一起计算。
  - 每年 9 月重新计算保育费（8 月分前根据 205 年度的市民税额、9 月~3 月根据 2026 年度的市民税额来决定）。
- ★关于保育费决定的详细内容、兄弟姐妹多子减免及其他减免措施，请参见市官方网站（可通过右侧二维码获取）。



### (2) 关于支付方法

- 公立认定儿童园、待机儿童园、私立保育园
  - 原则上，由静冈市以银行转账的方式征收。入园决定后，请办理银行转账手续。
  - 转账日为每月的月末，如果该日为金融机构的非营业日时，则顺延至下一个营业日。
- 私立认定儿童园、小规模保育设施、企业单位内的保育设施
  - 请直接向设施支付。关于支付时期及方法，请咨询各设施。

★关于使用者负担金额表及市民税所得比率额等的计算方法等，已登载于市网站。（请扫右侧二维码获取信息。）



## 7 申请后需提交材料时

申请入园后，若有下述（1）~（7）的变更时，请联系各区育儿支援课，并提交下表中的材料★。此外，即使入园后认定证也有有效期，因此若想继续使用（在园）时，请尽早办理手续。

- (1) 记载于支付认定证上的「需要保育的理由」及「认定期限」已变更时  
例：求职活动→就劳 / 就劳→怀孕・分娩 / 介护→就劳 / 延长育儿休假时等
- (2) 变更住所时 ※迁出静冈市时，即使还在有效期限内，认定证也会失效。
- (3) 入园儿童的家庭状况有变更时（婚姻・离婚・弟妹的出生・祖父母的同住或分开住等家族人员的增减等）
- (4) 工作单位、工作时间、就业状况有变更时
- (5) 想变更、追加或取消，入园或希望转园的设施时
- (6) 可以在家里保育或因其他理由取消申请时
- (7) 新的同住家属取得了身体残障者手册、疗育手册、精神残障者保健福祉手册中的任一种、或同住家属重新取得・丧失・更新手册时

★关于提交文件内容的详细说明，请参阅市网站（可通过右侧二维码获取）。





# 入园申请的流程



## 1 希望设施（园）的决定

请事先参观设施（园）后，再慎重选择希望的设施（园）。

## 2 申请材料的领取与准备

“教育・保育给付认定申请书兼保育利用申请书”可在各设施（园）以及各区育儿支援课领取。

同时请准备好“需要保育的理由”证明文件（※）」※详情请参阅第5页

## 3 申请文件的提交

请将上述第2步准备好的文件提交至第一志愿的设施（园）或各区育儿支援课。

※因办理育儿休假给付金支付对象期间的延长手续时需要，申请0~2岁班级的人士请务必保管好申请书第1、2页的复印件。

## 4 教育・保育给付认定（2・3号）

对于被认定需要保育的人士，将发放“给付认定书”（日后邮寄）。

※此证并非入园决定通知，但由于是入园所必需的文件，请务必妥善保管。

## 5 利用调整会议 及 儿童面试

各区育儿支援课确认各设施（园）的可接收名额（人数），并根据“静冈市保育利用调整基准”，按照指数由高到低进行利用调整（选考）。若所希望的设施（园）有可接收名额，则作为入园候补者予以内定。

申请  
4月入园时

将在第一志愿的设施（园）事先进行儿童面试，并进行利用调整（选考）。

申请5月  
以后入园时

利用调整（选考）后，仅在被内定为入园候补者的情况下，才会在内定的设施（园）进行儿童面试。



※经儿童面试判定为无法确保安全保育（儿童的发育情况或保育员的配置情况等原因）时，有可能入园为“保留”。

## 6 选考结果的通知

### 确定利用设施时

将寄送“利用调整结果（利用设施等决定）通知书”

4月入园时

于1月中旬寄送至各家庭。

5月以后入园时

仅对被内定为、入园候补者的人士，在入园前一个月20号左右通过电话等方式联系，并于入园当月20号左右经由园寄送“利用设施等决定通知书”。

### 利用设施保留（未获承诺）时

将寄送“利用调整结果（利用设施等保留）通知书”（仅限首次申请的月份）

※若撤回已内定的入园，则无法发放利用设施保留（未获承诺）的通知。

- 次月后仍继续作为利用调整对象（截至2027年3月）。
  - 如想撤回申请或变更希望月份，则需提交相关材料，请联系各区育儿支援课。
  - 若因入园保留而利用未经认可的保育设施等时，若符合条件，可获得无偿化给付或多子家庭利用给付（需另行申请）。
- 同时，根据利用情况，有时会在指数上获得加分，请务必联系各区育儿支援课。